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董事钟宜国、徐世峰，独立董事江乾坤、李祖毅、王俊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叶肖华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董事会认为：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已建设完毕并已结项投入使用的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出租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闲置场地对外出租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变更公司住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代表公司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住所、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14:40 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